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NHUI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金輝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7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

概要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度

- 期內營業收入：六億四千九百萬港元
- 期內溢利淨額：二億九千八百萬港元，包括出售自置船舶收益淨額四千八百萬港元
-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淨額：一億六千二百萬港元
- 每股基本盈利：0.305港元
-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之資本負債比率：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董事會欣然提呈**金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中期業績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之營業收入對比二零二一年同期之 375,050,000 港元上升 73% 至 649,465,000 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之綜合溢利淨額為 297,978,000 港元，對比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則錄得之溢利淨額為 715,806,000 港元，其中包括自置船舶減值虧損撥回 511,068,000 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為 0.305 港元，對比二零二一年同期之每股基本盈利為 0.758 港元。

吾等之業績受惠於期內每天平均之相對期租租金對比二零二一年同期強勁上升。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內船隊每天平均之相對期租租金達到 22,029 美元（約 172,000 港元），相對二零二一年同期為 14,852 美元（約 116,000 港元）。期內之綜合溢利淨額主要由於自二零二一年起散裝乾貨商品之強勁需求推動市場運費強勁反彈，及自置船舶數目增加導致運費及船租之營業收入顯著增加，然而部份綜合溢利淨額受到船舶營運開支增加之影響，例如船員成本及其他與大流行病相關之人員開支。**Covid-19** 繼續影響船舶之營運成本，尤其有關船員方面，而此可由本期間對比二零二一年同期之船舶營運成本上升中反映。於本期間內，吾等已完成出售兩艘超級大靈便型船舶而確認總收益淨額 47,935,000 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淨額為 161,979,000 港元，對比二零二一年上半年錄得溢利淨額為 402,140,000 港元。

中期股息

董事會經決議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不建議派發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無）。

業務回顧

運費及船租。 本集團透過本公司擁有約 55.69% 權益之附屬公司 **Jinhui Shipping and Transportation Limited** 經營其全球航運業務，其股份於挪威奧斯陸證券交易所上市。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自二零二一年中，於全球經濟復甦下，散裝乾貨航運市場呈現強勁反彈跡象。市場之特徵可見於隨著全球商品需求強勁而推動運費上升。雖然於二零二二年初，貨運市場出現一些調整，其因受到由季節性貿易模式如農曆新年假期、北京冬季奧運會期間工業活動減少、商品價格波動，以至全球供應鏈持續中斷從而影響由商品一直至製成品之出口之行業等多項因素之影響。縱使同時出現多宗對商業情緒有所影響之地緣政治事件，於散裝乾貨商品之強勁需求及船舶供應有限之推動下，市場運費其後重拾動力及顯著反彈。波羅的海航運指數於一月初以 2,217 點開市，並於一月底跌至 1,296 點之低點，其後逐漸上升至五月份最高之 3,369 點，及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底以 2,240 點收市。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波羅的海航運指數平均為 2,280 點，對比二零二一年同期為 2,257 點。

每天平均之相對期租租金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一年
	上半年	上半年	二零二一年
	美元	美元	美元
超巴拿馬型／巴拿馬型船隊	22,569	12,250	19,116
超級大靈便型船隊	21,988	15,182	19,247
平均	22,029	14,852	19,233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來自運費及船租之營業收入對比二零二一年上半年之375,050,000港元上升73%至649,465,000港元，營業收入上升乃因市場運費急升及自置船舶數目增加。本集團受惠於市場運費之顯著反彈，及本集團之船隊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所賺取之每天平均之相對期租租金上升48%至22,029美元（約172,000港元），對比二零二一年同期為14,852美元（約116,000港元）。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錄得之綜合溢利淨額為297,978,000港元，對比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則錄得之溢利淨額為715,806,000港元，其中包括自置船舶減值虧損撥回511,06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為0.305港元，對比二零二一年同期之每股基本盈利為0.758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航運業務之主要表現指標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一年
	上半年	上半年	上半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每天平均之相對期租租金	172	116	150
船舶每天營運成本	45	32	36
船舶每天折舊	30	17	20
船舶每天財務成本	1	1	1
	76	50	57
平均使用率	95%	96%	96%

船舶每天營運成本由二零二一年上半年之 4,152 美元（約 32,000 港元）上升至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之 5,825 美元（約 45,000 港元），成本上升主要由於船員成本上漲及其他與大流行病相關之人員開支。船舶每天折舊由二零二一年上半年之 2,116 美元（約 17,000 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之 3,878 美元（約 30,000 港元），折舊增加由於自置船舶之賬面值於二零二一年確認自置船舶減值虧損撥回後有所增加及於期內已收購自置船舶之交付。船舶每天財務成本由二零二一年上半年之 163 美元（約 1,000 港元）減少 25% 至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之 123 美元（約 1,000 港元），財務成本減少乃由於對比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有抵押銀行貸款有所減少。船隊使用率由二零二一年上半年之 96% 下降至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之 95%。吾等將會繼續努力減低成本，並致力於與其他市場持分者比較下，維持具高度競爭力之成本架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二十四艘自置船舶及一艘租賃船舶如下：

	船舶數目		
	自置船舶	租賃船舶	總數
超巴拿馬型／巴拿馬型船隊	2	1	3
超級大靈便型船隊	22	-	22
船隊總數	24	1	25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本集團就有關收購兩艘超級大靈便型船舶訂立兩份協議，每艘船舶之代價為 17,250,000 美元（約 134,550,000 港元），而兩艘船舶之總代價為 34,500,000 美元（約 269,100,000 港元）。第一艘船舶之載重量為 56,361 公噸，而第二艘船舶之載重量為 56,469 公噸。第一艘船舶已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交付予本集團，而第二艘船舶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交付予本集團。

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內，本集團就以 17,750,000 美元（約 138,450,000 港元）之總代價出售兩艘載重量分別為 53,806 公噸及 50,259 公噸之超級大靈便型船舶訂立兩份協議。該兩艘船舶均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底交付予買方。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本集團就有關以 25,500,000 美元（約 198,900,000 港元）之購入價收購一艘載重量 63,485 公噸之超級大靈便型船舶訂立協議，而該船舶已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底交付予本集團。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日，本集團與第三方就有關租賃一艘載重量 84,484 公噸及於二零二二年建造之巴拿馬型船舶訂立租船合約，承租期為七年，由該船舶交付予本集團之日起計。該船舶已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一日交付予本集團。

吾等會不斷地監察市場及吾等未來之營運，並會尋覓機遇以維持一支相當現代化及具競爭力之船隊，不排除於日後出售、收購或租賃任何船舶，並會以臨時性質作出該等決定以維持高度之財務靈活性及營運競爭力。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營業收入及經營溢利。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來自運費及船租之營業收入對比二零二一年上半年之375,050,000港元增加73%至649,465,000港元，營業收入增加由於市場運費大幅上升及自置船舶數目增加。本集團之船隊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所賺取之每天平均之相對期租租金上升48%至22,029美元（約172,000港元），對比二零二一年同期為14,852美元（約116,000港元）。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淨額為 161,979,000 港元，而二零二一年同期則錄得溢利淨額為 402,140,000 港元。期內之每股基本盈利為 0.305 港元，對比二零二一年上半年之每股基本盈利為 0.758 港元。

出售自置船舶之收益淨額。 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內，本集團就以 17,750,000 美元（約 138,450,000 港元）之總代價出售兩艘載重量分別為 53,806 公噸及 50,259 公噸之超級大靈便型船舶訂立兩份協議，並於期內完成出售該兩艘船舶時確認收益淨額 47,935,000 港元。

其他經營收入。 其他經營收入由二零二一年上半年之 75,128,000 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之 95,096,000 港元，收入增加主要由於本期間確認來自航運業務之燃油收益淨額 67,451,000 港元，對比二零二一年同期之燃油收益淨額為 14,764,000 港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之其他經營收入亦包括股息收入 12,572,000 港元。然而，二零二一年上半年之其他經營收入亦包括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收益 13,260,000 港元及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之收益淨額 20,747,000 港元，其中包括出售若干股本及債務證券而變現收益 15,170,000 港元及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未變現公平價值收益 5,577,000 港元。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由二零二一年上半年之 18,580,000 港元減少至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之 3,902,000 港元，利息收入減少主要由於本期間若干借方選擇提早於二零二一年償還個別貸款導致來自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下降。

自置船舶減值虧損撥回。 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本集團於物業、機器及設備之分類內，511,068,000港元之自置船舶減值虧損撥回已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確認，以反映吾等對全球經濟及散裝乾貨航運業之長遠前景預期之轉變，而該等預期將會影響到於估計吾等自置船舶之使用價值時所用之假設。自置船舶減值虧損撥回屬非現金性質，並不會對本集團之營運現金流量造成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船務相關開支。 船務相關開支主要包括船員開支、保險、消耗品物料、備件、維修及保養以及其他船舶開支。船務相關開支由二零二一年上半年之 129,044,000 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之 252,265,000 港元，開支增加主要由於通貨膨脹及自置船舶數目增加導致期內船務相關開支增加。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之船舶每天營運成本增加至 5,825 美元（約 45,000 港元），對比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為 4,152 美元（約 32,000 港元），成本增加主要由於船員成本上漲及其他大流行病相關之人員開支。吾等將會繼續努力減低成本，並致力於與其他市場持分者比較下，維持具高度競爭力之成本架構。

其他經營開支。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之其他經營開支對比二零二一年上半年之 18,084,000 港元增加至 50,799,000 港元，開支增加由於本期間本集團錄得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虧損淨額 16,111,000 港元及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虧損 12,090,000 港元。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虧損淨額 16,111,000 港元包括期內出售若干股本及債務證券而變現收益 18,455,000 港元及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未變現公平價值虧損 34,566,000 港元。相對地，於二零二一年同期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收益淨額為 20,747,000 港元，及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收益為 13,260,000 港元，兩者均已包括於其他經營收入內。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之其他經營開支亦包括專業費用約四百三十萬港元、董事袍金約三百三十萬港元、有關核數服務之核數師酬金約一百萬港元，而其餘乃各種辦公室行政開支。

折舊及攤銷。 折舊及攤銷由二零二一年上半年之 58,776,000 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之 139,347,000 港元。本集團之每天船舶折舊由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增加至 3,878 美元（約 30,000 港元），對比二零二一年同期為 2,116 美元（約 17,000 港元），折舊增加主要由於自置船舶之賬面值於二零二一年確認自置船舶減值虧損撥回後有所增加及於期內已收購自置船舶之交付。本期間之折舊及攤銷亦包括確認使用權資產折舊 4,198,000 港元。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之投資組合為 334,934,000 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8,898,000 港元），其中 307,264,000 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3,981,000 港元）為上市股本證券投資、21,220,000 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516,000 港元）為上市及非上市債務證券投資，及 6,450,000 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01,000 港元）為投資基金之投資。

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內，本集團之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虧淨額為 16,111,000 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收益淨額 20,747,000 港元），而來自財務資產之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總額為 16,474,000 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22,451,000 港元）。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虧損淨額 16,111,000 港元包括期內出售若干股本及債務證券而變現收益 18,455,000 港元及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未變現公平價值虧損 34,566,000 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投資物業。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為三億七千三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億八千五百萬港元），及由按經營租約持有以賺取租金或 / 及持作資本增值用途之物業及停車位所組成。此等物業及停車位乃按長期租約持有及位於香港。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內，本集團與第三方就有關租賃一艘載重量84,484公噸及於二零二二年建造之巴拿馬型船舶訂立租船合約，承租期為七年，由該船舶交付予本集團之日起計。該船舶已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一日交付予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本集團就根據租船合約確認未經審核之使用權資產價值，該價值以於該租船合約之租賃條款生效時最低租金付款總額之現值計算，而相關之租賃負債亦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董事認為以合理價格租賃一艘新造之巴拿馬型船舶為本集團提供一個機會，可以透過直接收購船舶以外之方式，以一艘現代化船舶增加運載能力，及用最低之即時資本支出改善本集團之船隊組合，為本集團帶來運費及船租收入，及改善本集團來自核心航運業務之收入及現金流量。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賬面值分別為335,86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及338,897,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內，租賃之總現金流出為1,567,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無）。

應收貸款。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應收貸款為72,931,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2,041,000港元），其中62,45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7,607,000港元）來自資產抵押融資，以美元為單位，並以借方提供之抵押品作為抵押，計算利息及須於與借方議定之固定期限內償還。管理層已於報告日對該等應收賬項作出檢討，根據目前之借貸能力及還款統計作出評估，以評核其減值撥備，而管理層並不認為存在減值。此等應收貸款之賬面值被視為其公平價值之合理約數。

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應付賬項。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應付賬項為205,519,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0,048,000港元），其中包括應付貿易賬項1,26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12,000港元），應計費用12,58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408,000港元）及其他應付賬項191,671,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9,428,000港元）。其他應付賬項主要包括有關自置船舶之船舶營運成本及船舶經營開支160,83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3,761,000港元）之應付賬項、來自租船人之預收船租25,507,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561,000港元）、應付貸款利息1,263,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34,000港元）及應計僱員福利應付賬項1,64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092,000港元）。有關自置船舶之船舶營運成本及船舶經營開支增加主要由於自置船舶數目增加，而預收船租增加主要由於市場船租租金大幅上升導致租船人之預付船租租金增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維持充裕營運資金283,897,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3,954,000港元），而本集團之股本及債務證券、銀行結存及現金總值減少至588,40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35,672,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內，於營運資金變動前來自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為393,612,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235,278,000港元），而營運資金變動後來自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淨額為392,601,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261,446,000港元）。營運資金變動主要由於股本及債務證券減少。

本集團之有抵押銀行貸款總額由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860,436,000港元減少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之734,990,000港元，其中58%、29%及13%分別須於一年內、一年至兩年內及兩年至五年內償還。期內，本集團已提取新增循環貸款及有期貸款120,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97,939,000港元）及償還245,44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164,299,000港元）。銀行借貸為以美元為單位之船舶按揭貸款，及以港元及美元為單位之循環貸款、有期貸款及物業按揭貸款。所有銀行借貸均按浮動利率基準訂定。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資本負債比率下降至4%（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此比率乃以負債淨值（計息債務總額減股本及債務證券、銀行結存及現金）除以權益總值計算。計及本集團持有之現金、有價股本及債務證券，以及可供動用之信貸，本集團有足夠財務資源以應付其債項承擔及營運資金之需求。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能力履行其債務責任，包括本金及利息付款。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賬面淨值合共2,394,83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24,220,000港元），投資物業之賬面值合共333,41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4,100,000港元），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167,277,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2,929,000港元）及存放於銀行之存款56,08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4,792,000港元），連同轉讓十九間（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十九間）附屬公司之收入及兩間（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兩間）附屬公司之應收貸款31,25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407,000港元）均已抵押，以作為本集團動用信貸之保證。此外，十間（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十間）船舶擁有之附屬公司之股份已就船舶按揭貸款而抵押予銀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支出及承擔。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新增之機動船舶及資本化之進塢成本之資本支出為358,263,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129,337,000港元），及新增之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資本支出為212,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308,000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日，本公司擁有約 55.69%權益之間接附屬公司（「共同投資者」）訂立共同投資文件以共同投資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靜安中央商務區金融街中心一期 A 座（「A 座」或以往稱為「T3 物業」）之物業項目，而根據共同投資文件，共同投資者承諾以 10,000,000 美元（約 78,000,000 港元）購入 Dual Bliss Limited（「Dual Bliss」）之無投票權及可參與分紅之 A 類股份。Dual Bliss 為 A 座共同投資項目之投資者之一。於報告日，本集團已訂立合同但未撥備之資本支出承擔為 372,000 美元，相等約 2,905,000 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2,000 美元，相等約 2,905,000 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本集團就有關以 25,500,000 美元，相等約 198,900,000 港元之購入價收購一艘載重量 63,485 公噸之超級大靈便型船舶訂立協議，而該船舶已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底交付予本集團。於報告日，本集團已訂立合同但未撥備之資本支出承擔為 22,950,000 美元，相等約 179,010,000 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本集團就有關收購兩艘超級大靈便型船舶訂立兩份協議，每艘船舶之代價為17,250,000美元，相等約134,550,000港元，而兩艘船舶之總代價為34,500,000美元，相等約269,100,000港元。第一艘船舶之載重量為56,361公噸，而第二艘船舶之載重量為56,469公噸。第一艘船舶已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交付予本集團，而第二艘船舶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交付予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訂立合同但未撥備之資本支出承擔為34,500,000美元，相等約269,100,000港元。

於報告日，本集團已訂立合同但未撥備之資本支出承擔總金額為 23,322,000 美元，相等約 181,915,000 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872,000 美元，相等約 272,005,000 港元）。

除以上所披露外，於報告日本集團並無其他已訂立合同但未撥備之重大資本支出承擔。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重大交易及重大投資

有鑒於受到全球商品整體需求強勁以致貨運環境穩定，管理層一直審視本集團之船隊，並考慮收購額外船舶及以租船合約租賃一艘船舶可增加吾等船隊組合之運載能力，及為本集團帶來額外穩定及經常性之運費及船租收入，及改善本集團來自核心航運業務之收入及現金流量。

收購及出售船舶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八日，本集團就以13,900,000美元（約108,420,000港元）之代價出售一艘載重量為53,806公噸及於二零零四年建造之超級大靈便型船舶訂立協議，而該船舶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底交付予買方。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本集團就有關以25,500,000美元（約198,900,000港元）之購入價收購一艘載重量63,485公噸之超級大靈便型船舶訂立協議，而該船舶已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底交付予本集團。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二十四艘散裝乾貨船舶，其中包括兩艘超巴拿馬型船舶及二十二艘裝備抓斗之超級大靈便型船舶，及一艘租賃之巴拿馬型船舶。於完成收購以上之船舶後，本集團自置船舶之總運載能力將增加至1,484,768公噸。

租賃船舶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二日，本集團與第三方就有關租賃一艘載重量84,484公噸及於二零二二年建造之巴拿馬型船舶訂立租船合約，承租期為七年，由該船舶交付予本集團之日起計。該船舶已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一日交付予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本集團就根據租船合約確認未經審核之使用權資產價值，該價值以於該租船合約之租賃條款生效時最低租金付款總額之現值計算，而相關之租賃負債亦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董事認為以合理價格租賃一艘新造之巴拿馬型船舶為本集團提供一個機會，可以透過直接收購船舶以外之方式，以一艘現代化船舶增加運載能力，及用最低之即時資本支出改善本集團之船隊組合，為本集團帶來運費及船租收入，及改善本集團來自核心航運業務之收入及現金流量。

持有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股本及債務證券之投資，而其公平價值分別為307,264,000港元及21,220,000港元。此等公司之主要業務包括主要為銀行集團所提供之放債及金融服務；證券買賣及投資；物業發展及投資；船務及運輸、以及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為用戶提供增值服務及網絡廣告服務。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此等股本證券及債務證券之個別公平價值佔本集團之資產總值少於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 65 名（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4 名）全職僱員。本集團會因應僱員之表現、經驗以及當時業內慣例釐定僱員薪酬，並提供一般之額外福利包括醫療保險及公積金供款。本集團亦按董事之酌情權及根據本集團之財務表現而發放花紅予僱員。

風險因素

本報告可能包括前瞻性之陳述。此等陳述基於不同之假設，而此等假設其中不少是基於進一步之假設，其中包括本公司管理層對過去營運趨勢之調查。雖然本公司相信作出此等假設時，此等假設屬於合理，但由於假設本身受到顯著不明確因素支配，並且難以或無法預計及不受其控制，本公司不能確保可以完成或實現此等期望、信念或目標。

可能引致實際業績與本報告內所討論者有重大差異之主要風險因素將包括（但不限於）未來全球經濟、貨幣及利率環境之發展、一般市場狀況包括船租租金及船舶價值之波動、金融市場狀況包括有價證券價值之波動、交易對方風險、散裝乾貨市場需求改變、經營開支變動包括燃油價格、船員成本、進塢及保險成本、可供使用之融資及再融資、於流動資金達至低谷時未能向貸款者取得重組或重新設定債項安排、政府條例與規定之改變或管理當局採取之行動、尚未了結或未來訴訟之潛在責任、一般本地及國際政治情況、意外、海盜事故或政治事件引致航道可能中斷、及本公司不時提交之報告內所說明之其他重要因素。

展望

受到強勁需求、新造船隻供應有限及與新冠病毒有關之擠塞情況，散裝乾貨市場上半年表現強勁。

然而展望未來，有不同作為國際經濟風向之指標以及一些不尋常事件顯示未來全球經濟將趨於軟化，例如國際貨幣基金組織調低全球國內生產總值增長預測、最大晶片製造商表明撤回投資或出口訂單疲弱、烏克蘭持續之衝突及新冠病毒導致中國商業及工業中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預期全球經濟疲軟，吾等預料二零二二年下半年散裝乾貨需求將會從較早期間之活躍市場倒退。由於電力生產對煤炭需求強勁，及專業工業產品生產對次要散裝貨品之需求，吾等預料貨運環境會維持健康。於中國基礎建設之額外投資及任何房地產建設復甦可能會帶來進一步優勢。整體情況將以供應方面之機制作出平衡，全球運載能力由於擠塞而造成約束，而預期以增加航速以增加運載能力將會有限，惟若燃油價格於未來出現大幅波動，此情況可能於短時間內出現變更。若於大型船舶之需求於短期內顯著減弱，而近期大型船舶之拆卸活動繼續增加，供應之下行壓力可能會增加。

吾等繼續預期對新環保規例之不明確及新造船舶價格高昂將會轉化為新造船舶訂單有限。訂單少、國際海事組織之減低碳強度新規例將可能導致散裝乾貨船舶減低航速，亦可能增加無競爭力之舊船之拆卸，而以上將會為散裝乾貨市場提供長遠支持。

對於可能對吾等業務表現及吾等船舶資產及財務資產賬面值帶來波動之日漸頻密之經濟、地緣政治或其他不可預見事件，吾等仍會保持高度警惕。吾等現時並無新造船舶合同之資本支出承擔，並將繼續專注於採取明智及果斷之措施以維持穩固之財務狀況。

本人謹代表本公司董事會，首先要對吾等處於極具挑戰之環境下仍繼續保持專業水平之海員表示由衷感謝，同時亦感謝所有客戶及有關各方一直以來之支持。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吳少輝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五日

企業管治

遵守守則條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而其偏離之處於以下數段闡述。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 B.2.2 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 B.2.2 條，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之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除主席及董事總經理外，所有董事均須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而任何獲委任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或新增空缺之新任董事，須於獲委任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由股東選舉。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主席及董事總經理毋須輪值退任，故此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 B.2.2 條。董事會認為，主席及董事總經理之領導對本集團業務之持續及穩定性尤其重要，因此兩者的繼任過程需有計劃及有條不紊。由於持續性為成功執行本公司之業務計劃及策略之主要因素，任何出任主席或董事總經理之董事因而毋須輪值退任，亦不須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董事會相信此安排對本公司及其股東最為有利。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 C.2.1 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 C.2.1 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間職責之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吳少輝先生及吳錦華先生為兄弟，分別出任本公司之主席及董事總經理。吳少輝先生除執行其主席之職責外，亦負責制訂本集團之策略性計劃及監察本集團之整體運作。由於其部份職責與董事總經理（實際上為行政總裁）之職責重疊，因此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 C.2.1 條。

作為本集團其中一名創辦人，吳少輝先生對本集團之核心業務擁有豐富經驗及知識，而其監察本集團整體運作之職責顯然對本集團有利。董事會亦認為，由於董事會三份之一成員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出任，及董事會將定期開會以考慮影響到本集團營運之重要事宜，而且本公司全體董事（「董事」）對董事會會議上所提出之事宜亦適時收到足夠、完備及可靠之資料以致全體董事均有足夠之通報，所以此安排不會損及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權

企業管治

力及授權之平衡。目前之架構具靈活性，亦於面對經常轉變之競爭環境時可提高決策過程之效率。

由於主席之主要職責是管理董事會，而董事總經理之主要職責是管理本集團之業務，董事會認為主席及董事總經理之職責清晰及分明，因此並無必要有書面條文。雖然主席及董事總經理之有關職責並無以書面列載，權力與授權並未集中於任何一個人，而所有重要決定均會諮詢董事會成員及適合之董事會轄下之委員會，以及高級管理人員。

日後，董事會將定期檢討此安排之有效性、董事會之組成，以及職責之分配，以改善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最佳整體利益。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 D.2.5 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 D.2.5 條，本集團應設立內部審核功能。基於本集團之規模及營運架構簡單，以及現行之內部監控程序，董事會決定暫不成立內部審核部門。當有需要時，董事會轄下之審核委員會將執行內部審核功能，以檢討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是否足夠及有效。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實務，並討論有關審核、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之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

補充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六月 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 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收入	2	649,465	375,050
出售自置船舶之收益淨額	3	47,935	-
其他經營收入	4	95,096	75,128
利息收入	5	3,902	18,580
自置船舶減值虧損撥回	6	-	511,068
船務相關開支		(252,265)	(129,044)
員工成本		(47,673)	(47,603)
其他經營開支	7	(50,799)	(18,084)
折舊及攤銷前之經營溢利	8	445,661	785,095
折舊及攤銷		(139,347)	(58,776)
經營溢利		306,314	726,319
財務成本		(8,213)	(8,744)
除稅前溢利		298,101	717,575
稅項	9	(123)	(1,769)
期內溢利淨額		297,978	715,806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溢利或虧損之項目：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其他全面收益表處理之 財務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不可轉回）		(32,756)	5,973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溢利或虧損之項目：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其他全面收益表處理之 財務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可轉回）		-	300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265,222	722,079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六月 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 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內應佔溢利淨額：			
本公司股東		161,979	402,140
非控股權益		135,999	313,666
		297,978	715,806
期內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東		143,738	405,634
非控股權益		121,484	316,445
		265,222	722,079
每股盈利	10		
基本及攤薄		0.305 港元	0.758 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3,191,041	3,056,304
使用權資產	12	335,866	-
投資物業	13	373,130	385,220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其他全面收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	14	88,603	121,359
應收貸款	15	-	28,841
收購自置船舶已付訂金		19,890	-
無形資產		866	888
		4,009,396	3,592,612
流動資產			
存貨		37,766	26,623
應收貸款	15	72,931	43,200
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賬項	16	196,771	156,911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	17	334,934	368,898
可回收稅項		63	-
已抵押存款		56,086	64,792
銀行結存及現金		259,920	269,175
		958,471	929,599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應付賬項	18	205,519	180,048
應付稅項		-	234
有抵押銀行貸款	19	424,958	515,363
租賃負債	12	44,097	-
		674,574	695,645
流動資產淨值		283,897	233,954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293,293	3,826,566
非流動負債			
有抵押銀行貸款	19	310,032	345,073
租賃負債	12	294,800	-
		604,832	345,073
資產淨值		3,688,461	3,481,49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381,639	381,639
儲備	1,705,071	1,593,150
	2,086,710	1,974,789
非控股權益	1,601,751	1,506,704
權益總值	3,688,461	3,481,49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已發行 股本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資產 重估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按公平價值 列賬及在其 他全面收益 表處理之 財務資產 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留存溢利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小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權益總值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381,639	3,806	16,380	735,900	1,137,725	839,959	1,977,684
全面收益							
期內溢利淨額	-	-	-	402,140	402,140	313,666	715,806
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其他 全面收益表處理之財務 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	-	-	3,494	-	3,494	2,779	6,273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3,494	402,140	405,634	316,445	722,079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381,639	3,806	19,874	1,138,040	1,543,359	1,156,404	2,699,763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381,639	3,806	26,549	1,562,795	1,974,789	1,506,704	3,481,493
全面收益							
期內溢利淨額	-	-	-	161,979	161,979	135,999	297,978
其他全面虧損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其他 全面收益表處理之財務 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	-	-	(18,241)	-	(18,241)	(14,515)	(32,756)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18,241)	161,979	143,738	121,484	265,222
已付末期股息	-	-	-	(31,817)	(31,817)	-	(31,817)
附屬公司已派予非控股權益 之末期股息	-	-	-	-	-	(26,437)	(26,437)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381,639	3,806	8,308	1,692,957	2,086,710	1,601,751	3,688,46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六月 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 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業務		
於營運資金變動前來自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	393,612	235,278
營運資金之減少	6,993	35,121
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	400,605	270,399
已付利息	(7,584)	(8,953)
已付香港利得稅	(420)	-
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淨額	392,601	261,446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3,997	20,276
已收股息收入	12,572	3,871
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	(358,475)	(129,645)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得之款項淨額	136,500	6,823
收購自置船舶已付訂金	(19,890)	(16,868)
出售持作出售資產所得之款項淨額	-	41,964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225,296)	(73,579)
融資活動		
新增有抵押銀行貸款	120,000	97,939
償還有抵押銀行貸款	(245,446)	(164,299)
已抵押存款之減少	8,706	8,552
已付租賃負債	(1,167)	-
已付租賃負債利息	(400)	-
附屬公司已派付予非控股權益之末期股息	(26,436)	-
已派付予本公司股東之末期股息	(31,817)	-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176,560)	(57,80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增加(減少)淨額	(9,255)	130,059
於一月一日結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69,175	284,407
於六月三十日結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59,920	414,466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 16 內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此等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載作為比較資料之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屬於本公司該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但資料數據來自該等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法例第 622 章公司條例第 436 條規定而須予披露關於此等法定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法例第 622 章公司條例第 662(3)條及附表 6 第 3 部之規定將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送呈公司註冊處。
-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提交報告。獨立核數師報告書並無保留意見，亦無載有核數師於其報告無提出保留意見之下強調任何須予注意事項之提述，亦無載列根據香港法例第 622 章公司條例第 406(2)、407(2)或(3)條作出之陳述。

除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開始生效之年度期間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詳情見下文）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此等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本集團於租賃起始日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成本由初步計量之租賃負債、已發生任何初步直接成本與租賃起始日之前已支付之任何租賃付款（扣除已收取之任何租賃優惠）組成。已確認之使用權資產以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賃期兩者之中較短者折舊。如同自置資產，使用權資產若出現減值跡象則須進行減值檢測。

採納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期間及以往期間之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及呈列方法並無重大影響。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2.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為本集團之自置船舶及租賃船舶所產生之運費及船租收入。期內已確認之營業收入如下：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六月 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 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運費及船租收入：		
期租租船之船租收入 ¹	649,465	375,050

附註：

1. 期租租船之船租收入乃按經營租約入賬，並按每份期租租船合約期間以直線法確認。

3. 出售自置船舶之收益淨額

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內，本集團就以 17,750,000 美元（約 138,450,000 港元）之總代價出售兩艘載重量分別為 53,806 公噸及 50,259 公噸之超級大靈便型船舶訂立兩份協議，並於期內完成出售該兩艘船舶時確認收益淨額 47,935,000 港元。

4. 其他經營收入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六月 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 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來自航運業務之燃油收益淨額	67,451	14,764
其他航運業務經營收入	10,204	13,386
投資物業經營租約所得之總租金收入	3,770	3,379
股息收入	12,572	3,871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之收益淨額	-	20,747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變動	-	13,260
出售除機動船舶外之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淨額	-	2,164
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賬項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	888
有關 COVID-19 之政府津貼	1,072	-
雜項收入	27	2,669
	95,096	75,128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5. 利息收入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六月 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 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有關利息收入：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	580	7,749
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之存款	161	93
應收貸款	3,161	10,738
	3,902	18,580

6. 自置船舶減值虧損撥回

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本集團於物業、機器及設備之分類內，511,068,000港元之自置船舶減值虧損撥回已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確認，以反映吾等對全球經濟及散裝乾貨航運業之長遠前景預期之轉變，而該等預期將會影響到於估計吾等自置船舶之使用價值時所用之假設。自置船舶減值虧損撥回屬非現金性質，並不會對本集團之營運現金流量造成影響。

7. 其他經營開支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之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虧損淨額約一千六百一十萬港元、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變動約一千二百一十萬港元、專業費用約四百三十萬港元、董事袍金約三百三十萬港元、有關核數服務之核數師酬金約一百萬港元，而其餘乃各種辦公室行政開支。

二零二一年上半年之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董事袍金約三百三十萬港元、專業費用約二百四十萬港元、有關核數服務之核數師酬金約八十萬港元，而其餘乃各種辦公室行政開支。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8. 折舊及攤銷前之經營溢利

已扣除 / (計入) 下列各項：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六月 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 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已變現收益	(18,455)	(15,170)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未變現虧損(收益)	34,566	(5,577)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虧損(收益)淨額	16,111	(20,747)
出售自置船舶之收益淨額	(47,935)	-
出售除機動船舶外之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淨額	-	(2,164)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變動	12,090	(13,260)
自置船舶減值虧損撥回	-	(511,068)
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賬項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	(888)
股息收入	(12,572)	(3,871)

9. 稅項

本公司擁有約55.69%權益之間接附屬公司為合資格企業，其源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已按照香港之利得稅兩級制提撥稅項。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企業首2,000,000港元之應課稅溢利按8.25%徵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之應課稅溢利則按16.5%徵稅。除該附屬公司源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外，董事認為，本集團大部份收入均非於香港產生或得自香港，故毋須繳納香港利得稅，及本集團於其他有經營業務之司法權區一概毋須繳納稅款。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扣除之稅項金額為：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六月 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 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123	1,769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10.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淨額 161,979,000 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402,140,000 港元）及期內已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30,289,480 股（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530,289,480 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存在，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1. 中期股息

董事會經決議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不建議派發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無）。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12. 租賃

(i) 使用權資產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	-
新增	340,064	-
折舊	(4,198)	-
	335,866	-

(ii) 租賃負債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	-
新增	340,064	-
利息開支（包括於財務成本）	400	-
還款	(1,567)	-
	338,897	-
非流動	294,800	-
流動	44,097	-
	338,897	-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日，本集團與第三方就有關租賃一艘載重量 84,484 公噸及於二零二二年建造之巴拿馬型船舶訂立租船合約，承租期為七年，由該船舶交付予本集團之日起計。該船舶已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一日交付予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本集團就根據租船合約確認未經審核之使用權資產價值，該價值以於該租船合約之租賃條款生效時最低租金付款總額之現值計算，而相關之租賃負債亦已被確認。

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內，租賃之總現金流出為 1,567,000 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無）。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13. 投資物業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385,220	405,600
公平價值變動	(12,090)	(20,380)
	373,130	385,220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以公平價值列賬及由按經營租約持有以賺取租金或 / 及持作資本增值用途之物業及停車位所組成。此等物業及停車位乃按長期租約持有及位於香港。

於報告日，本集團之投資物業公平價值由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中原測量師行有限公司，按直接比較方法以有關地區內之可比較成交作參考而釐定。於估計投資物業公平價值時，物業之最高及最佳用途為其目前用途。此等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計量，乃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所訂之公平價值三層架構中分類為第三階層，及期內概無公平價值三層架構之間之轉移。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14.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其他全面收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上市股本投資		
共同投資物業項目		
於一月一日	95,604	80,909
公平價值變動 ¹	(32,756)	14,695
	62,848	95,604
非上市會所債券		
於一月一日	22,000	20,500
公平價值變動 ²	-	1,500
	22,000	22,000
非上市會所會籍		
於一月一日	3,755	2,883
公平價值變動 ²	-	872
	3,755	3,755
	88,603	121,359

附註：

1.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溢利或虧損之項目。
2.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溢利或虧損之項目。
3.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共同投資者」）聯同其他共同投資者與 Triple Smart Limited 簽訂一份無抵押後償股東貸款協議，Triple Smart Limited 為 Dual Bliss Limited（「Dual Bliss」）所投資之特別用途工具，為募集 A 座之營運支出，而共同投資者同意提供之貸款額最高為 1,577,000 美元（約 12,300,000 港元）。於報告日已提取 1,342,000 美元，相等約 10,475,000 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68,000 美元，相等約 4,434,000 港元）預支款項，而該金額已包括於應收貸款內。

根據共同投資文件，共同投資者承諾以 10,000,000 美元（約 78,000,000 港元）購入 Dual Bliss 之無投票權及可參與分紅之 A 類股份。Dual Bliss 為 A 座共同投資項目之投資者之一。於報告日，本集團已訂立合同但未撥備之資本支出承擔為 372,000 美元，相等約 2,905,000 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2,000 美元，相等約 2,905,000 港元）。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非上市股本投資於活躍市場上並無市場價格之報價。該等投資之交易非定期發生。本集團使用其資產淨值（即由投資經理 **Phoenix Property Investors Limited** 匯報之股本工具之公平價值）釐定其公平價值，因本集團確認此乃股東認購及贖回有關投資之公平價格，或以普遍接納之定價模式釐定其公平價值。非上市股本投資之公平價值計量可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所訂之公平價值三層架構中分類為第三階層，及期 / 年內概無公平價值三層架構之間之轉移。

按公平價值列賬之非上市會所債券及非上市會所會籍乃會所債券及會所會籍之投資，其公平價值可按直接參考於活躍市場上已刊載之報價而釐定，並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所訂之公平價值三層架構中分類為第一階層，及期 / 年內概無公平價值三層架構之間之轉移。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15. 應收貸款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72,041	260,192
已發放新貸款總額	6,041	4,434
還款	(5,151)	(192,585)
個別減值撥備	-	-
扣除撥備後之應收貸款	72,931	72,041
減：一年內可回收數額	(72,931)	(43,200)
一年後可回收數額	-	28,841

應收貸款（已扣除減值虧損）之到期日如下：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72,931	43,200
第二年	-	5,191
第三年至第五年	-	23,650
	72,931	72,041

於報告日，本集團之應收貸款62,45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7,607,000港元）來自資產抵押融資，以美元為單位，並以借方提供之抵押品作為抵押，及須於與借方議定之固定期限內償還；而來自共同投資（如附註14所述）之應收貸款10,47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34,000港元）為無抵押及以美元為單位並無固定償還期限。

於報告日，管理層已對該等應收賬項作出檢討，根據目前之借貸能力及還款統計作出評估，以評核其減值撥備，而管理層並不認為存在減值。此等應收貸款之賬面值被視為其公平價值之合理約數。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16. 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賬項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項	18,983	17,123
預付款項	36,899	33,303
租賃及其他按金	731	697
其他應收賬項	140,158	105,788
	177,788	139,788
	196,771	156,911

應收貿易賬項（已扣除減值虧損）按付款到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三個月內	17,916	17,123
三個月以上至六個月內	609	-
六個月以上至十二個月內	458	-
	18,983	17,123

管理層就批准信貸限額訂有信貸政策，並會監察信貸風險，按持續基準檢討及跟進任何未償還應收貿易賬項。凡要求超逾若干信貸金額之客戶均須接受信貸評估，包括評估客戶之借貸能力及財務狀況。

給予租船人之信貸期由 15 日至 60 日不等，視乎船舶租用形式而定。

由於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賬項於短期內到期，故該等賬項之賬面值被視為其公平價值之合理約數。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17.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i>持作買賣</i>		
<i>股本證券</i>		
於香港上市	219,610	254,697
於香港以外上市	87,654	89,284
	307,264	343,981
<i>債務證券</i>		
於香港上市	14,521	15,206
於香港以外上市	4,412	7,310
非上市	2,287	-
	21,220	22,516
<i>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i>		
投資基金	6,450	2,401
	334,934	368,898

於報告日，上市股本證券及上市債務證券之公平價值計量乃參考於活躍市場上買入報價而釐定，並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所訂之公平價值三層架構中分類為第一階層，而非上市債務證券及投資基金之公平價值計量乃參考於金融機構提供之相關投資市場報價，並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所訂之公平價值三層架構中分類為第二階層。期 / 年內概無公平價值三層架構之間之轉移。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18. 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應付賬項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項	1,268	1,212
應計費用	12,580	9,408
其他應付賬項		
有關船舶營運成本及船舶經營開支之應付賬項	160,836	143,761
預收船租	25,507	10,561
應付貸款利息	1,263	1,034
應計僱員福利	1,644	12,092
其他	2,421	1,980
	191,671	169,428
	205,519	180,048

應付貿易賬項按付款到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三個月內	257	289
三個月以上至六個月內	88	-
十二個月以上	923	923
	1,268	1,212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19. 有抵押銀行貸款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船舶按揭貸款	325,184	358,112
其他銀行貸款	409,806	502,324
有抵押銀行貸款總額	734,990	860,436
減：於一年內償還之數額	(424,958)	(515,363)
於一年後償還之數額	310,032	345,073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已提取新增循環貸款及有期貸款120,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97,939,000港元）及償還245,44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164,299,000港元）。

於報告日，船舶按揭貸款以美元為單位，而其他銀行貸款包括循環貸款、有期貸款及物業按揭貸款以港元及美元為單位。所有有抵押銀行貸款均按浮動利率基準訂定。

20. 資本支出及承擔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新增之機動船舶及資本化之進場成本之資本支出為358,263,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129,337,000港元），及新增之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資本支出為212,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308,000港元）。

根據共同投資文件，共同投資者承諾以10,000,000美元（約78,000,000港元）購入Dual Bliss之無投票權及可參與分紅之A類股份。Dual Bliss為A座共同投資項目之投資者之一。於報告日，本集團已訂立合同但未撥備之資本支出承擔為372,000美元，相等約2,90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2,000美元，相等約2,905,000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本集團就有關以25,500,000美元，相等約198,900,000港元之購入價收購一艘載重量63,485公噸之超級大靈便型船舶訂立協議，而該船舶已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底交付予本集團。於報告日，本集團已訂立合同但未撥備之資本支出承擔為22,950,000美元，相等約179,01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本集團就有關收購兩艘超級大靈便型船舶訂立兩份協議，每艘船舶之代價為17,250,000美元，相等約134,550,000港元，而兩艘船舶之總代價為34,500,000美元，相等約269,100,000港元。第一艘船舶之載重量為56,361公噸，而第二艘船舶之載重量為56,469公噸。第一艘船舶已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交付予本集團，而第二艘船舶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交付予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訂立合同但未撥備之資本支出承擔為34,500,000美元，相等約269,100,000港元。

於報告日，本集團已訂立合同但未撥備之資本支出承擔總金額為23,322,000美元，相等約181,91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872,000美元，相等約272,005,000港元）。

除以上所披露外，於報告日本集團並無其他已訂立合同但未撥備之重大資本支出承擔。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21. 與關連方之交易

期內，本集團曾進行與主要管理人員報酬有關之與關連方之交易如下：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六月 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 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33,244	33,21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773	1,772
	35,017	34,989

其他應付賬項包括應付予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應計僱員福利 251,000 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381,000 港元）。根據上市規則第 14 及第 14A 章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24 號（經修訂）「關連方之披露」之規定，並無與關連人士或本集團任何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及主要股東有關之其他結餘或交易須予披露。

刊登財務資料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載有一切詳盡資料，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可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之網站 www.jinhuiship.com 瀏覽。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吳少輝、吳錦華、吳其鴻及何淑蓮；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崔建華、徐志賢及邱威廉。